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林盈妙

電話：05-3620123#8368

電子信箱：bili77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大林地政事務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11005147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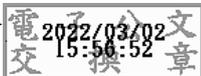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00000A_1110051472_ATTACH1.doc、
376500000A_1110051472_ATTACH2.doc)

主旨：檢送「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條例施行細則部分條文修正草案」總說明、條文對照表及修正意見表各1份，各機關學校如有研提意見，請於111年3月4日(星期五)下班前以電子郵件回復本府人事處(bili77@mail.cyhg.gov.tw；無則免復)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111年3月1日台管業一字第1111633265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嘉義縣家庭教育中心、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戶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：人事處退休福利科



嘉義縣大林地政事務所



111/03/02

1110001458